**西安市雁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消防技术服务机构采购项目（一标段）**

**合 同 文 件**

委托方：西安市雁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受托方：

二〇二五年 月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服务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建筑面积及主要服务内容**

**1.1** 项目消防服务：

**第二条 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2.1 合同金额：**合同总价 元（大写： ）

**2.2 支付方式：**

1.结算方式为转账支付。

2.合同签订后两个月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0%即¥ 元（大写： 元整），所有服务内容完成并验收合格后14个日历日内支付剩余款项即¥ 元（大写： 元整），

**第三条 服务期限及要求**

**3.1**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出具报告结止。

**3.2** 发生不可抗力的，可相应延长服务期限。

**3.3**乙方应按照国家、省、市相关标准规范及技术规定，并根据甲方相关工作要求开展技术咨询服务工作。

**3.4**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第四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

公安消防监督部门审核意见书或备案证明；消防系统竣工图、设计变更通知单、系统调试报告；建筑消防设施、设备清单；消防设计文件(消防专篇)；建筑防火材料、构件和消防产品、设备的检验报告和产品合格证明；隐蔽工程施工、调试、验收记录；建筑消防设施操作、巡查、检测、维修、保养人员取得的消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资格证书，消防安全责任人、管理人员任命书，建 (构) 筑物竣工后的总平面布局图、建筑消防设施平面布置图、建筑消防设施系统图及安全出口布置图、重点部位位置图等，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消防安全操作规程、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等，消防安全组织结构图，消防宣传、消防培训、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的演练档案、记录，值班情况、防火检查、防火巡查、火灾隐患整改档案、记录，消防设施、器材一览表、建筑外墙保温材料检验报告等资料，甲方应进行协助并提供评估报告需要的资料。

**第五条 双方责任**

**5.1甲方责任**

5.1.1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资料，并对所提供资料的完整性、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5.1.2甲方变更资料或所提供资料虚假、严重缺陷、整改缓慢以致造成项目无法进行，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并延长技术服务期限。

5.1.3因服务工作需要，甲方应为乙方派出的技术服务人员提供现场沟通协调业主单位等方便条件。

5.1.4甲方应按本合同第二条的规定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费用。

**5.2乙方责任**

5.2.1乙方按甲方要求及本合同规定的内容，向甲方交付技术服务文件。

5.2.2乙方交付的技术服务文件应执行国家、省、市相关标准规范及技术规

定，不得违反国家法律禁止的条款。

5.2.3在合同履行期间，非甲方原因，乙方要求终止合同或解除合同，乙方

应向甲方承担合同金额20%的违约金。

1. **保密**

对于甲方提供的资料及属于甲方的成果，乙方有义务做好资料的保密工作，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自行留存或向非工作需要的第三方泄露、转让，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自行留存或向第三方泄露、转让、许可使用。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未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义务、承诺及服务，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服务费总额20%的违约金。

7.2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第八条 其 他**

8.1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8.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甲、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解决纠纷时，任意一方均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3本合同一式贰份，甲方壹份、乙方壹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 开 户 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西安市雁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消防技术服务机构采购项目（二标段、三标段）**

**合 同 文 件**

委托方：西安市雁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受托方：

二〇二五年 月

**甲方（采购方）：西安市雁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西安市雁塔区翠华南路146号**

**联系电话：029-85264904**

**乙方（服务方）：\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

序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甲、乙双方就 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

1. **乙方的工作范围和职责**

**1.1**消防技术顾问服务。依据《建筑设计防火规范》和《建设工程消防验收评定规则》等消防相关法律法规， 对雁塔区内的建设工程项目提供消防技术顾问服务，对技术规范进行答疑指导。服务形式包括但不限于电话、微信、邮件，会议讨论等。出具符合国家相关消防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的《消防技术服务报告》、专家意见等，报告和专家意见需经甲方确认；

**1.2**专家论证会服务。关于新、老规范适用性问题，由住建部门邀请相关专业专家，由 进行组织技术论证。如需上会论证的，由住建部门邀请陕西省住建厅消防专家库专家，由投标单位进行组织进行专题讨论，对项目的消防设计合规性、安全性等进行评审，形成相关会议纪要及专家论证意见，为后续相关审验工作提供技术依据；

**1.3**模拟实验等技术服务。针对疑点、难点专项技术问题，由 组织开展相关模拟实验。通过现场实操等技术手段，提取相关技术数据，为专家判定疑难点问题提供技术支持；（模拟实验包含但不限于火灾烟气模拟、人员安全疏散模拟、热辐射数据模拟等）；

**第2条 服务质量保证**

**2.1**质量承诺：严格按照国家标准执行消防技术服务，确保技术结论满足相关消防法律法规的规定，结论客观、准确。每季度接受甲方考核（考核指标包括响应速度、服务质量、客户满意度等），考核不合格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2.2**违约责任：因乙方过失导致损失的，乙方需承担赔偿责任。乙方消防技术服务存在重大失误，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如造成严重后果，乙方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第3条 考核机制**

**3.1**每季度对供应商的服务质量进行考核，考核内容包括服务响应速度、服务质量、客户满意度等；

**3.2**考核不合格的供应商，采购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相关责任。

**第4条 服务费用标准及支付**

**4.1**日常技术顾问服务费：8000元/月；

**4.2**涉及消防定性，新、老规范适用性等问题的消防技术服务按项目面积分段计算服务费用，30000元/项目

**4.3**不含模拟的消防技术论证费：40000元/次；

**4.4**含模拟的消防技术论证费：60000元/次；

**4.5**合同签订后30日内支付日常技术顾问服务费96000元。其余费用于服务期满后30日内，根据实际服务次数及考核结果结算，总费用不超过300000元/年；

**4.6**乙方需提供合法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4条 廉洁说明**

**4.1**甲、乙双方须严格遵守国家廉政规定，禁止以任何形式索取或收受回扣、礼品、宴请等不正当利益；

**4.2**乙方不得与甲方工作人员私下接触或干预消防技术服务公正性；

**4.3**乙方必须按照国家相关消防法律法规及规范和标准进行消防技术服务，不得违反相关消防法律、法规及规范，不得提高或者降低相关技术标准；

**4.4**乙方在技术服务过程中，不得向被服务单位收取任何费用，不得向被服务单位推荐消防施工单位和消防产品；

**4.5**乙方不得将服务转包或分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更换项目机构核心人员；

**4.6**违约处理：一方违反廉洁条款，守约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偿损失；涉嫌违法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第5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一年内。**

**第6条 合同的变更**

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本合同条款，需双方再行协商，签订变更协议，未经书面变更的任何内容，不对甲、乙双方产生法律效力。

**第7条 其 他**

**7.1**保密义务：双方对获知的文档资料、技术资料等保密，未经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7.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亦应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时，依法提交雁塔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7.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

**7.4**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_\_\_\_\_\_（单位全称） 乙方（盖章）：\_\_\_\_\_\_（单位全称）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  
日期：\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